**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申请表**

**申请单位盖章 日期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企业名称** |  | **统一社会**  **信用代码** |  |
| **企业类型** |  | **工商成立日期** |  |
| **法定代表人** |  | **身份证号码** |  |
| **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** |  | **企业联系电话** |  |
| **登记机关** |  | **经营范围** |  |
| **注册资本**  **（认缴金额）** |  | **实收资本** |  |
| **验资报告防伪查询网址** |  | **防伪编号** |  |
| **企业住所** |  | | |
| **申请事由** |  | | |
| **企 业 承 诺 书**  芜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  我单位申请劳务派遣行政许可，承诺如下：  一、 本单位所提供的申请材料及填写内容与实际情况相一致，无弄虚作假现象。  二、 本单位已具备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七条规定的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条件；已持有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相关材料。  三、如有违反第一、二条承诺的行为，一经查实，愿接受以下处罚：  （一）按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撤销行政许可，且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劳务派遣行政许可；  （二）按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三条规定处以1万元以下罚款，情节严重的处以1-3万元罚款；  （三）记入企业信用档案；  （四）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，由本单位（本人）自行承担。  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承诺单位盖章：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： 20 年 月 日 | | | |

**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**